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日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林昱董事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将组成新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025年7月7日至2028年7月6日）。各专业委员会组成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江 洪（独立董事）

委 员：卢少辉（独立董事）、蔡钦铭（董事）

2、审计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徐 青（独立董事）

委 员：卢少辉（独立董事）、林怡峰（董事）

3、薪酬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卢少辉（独立董事）

委 员：江 洪（独立董事）、徐 青（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选举林昱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总裁 1 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聘任林昱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聘任蔡钦铭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林廷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聘任吴森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三人任期均为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同时，还应当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聘任江信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事前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4）。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时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 93 号三木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8 日

附件一：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林昱，男，198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党委办公室负责人，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总经理。现任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联信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福州物联网开放实验室有限公司、福水智联技术有限公司、福建泊客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福建三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林昱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总裁的情形；其在关联方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任职董事长，在关联方福建三联投资有限公司任职董事，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于2023年12月25日受到中国证监会福建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蔡钦铭，男，197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在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计划统计局，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工作，历任福州胜科水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蔡钦铭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000股，其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副总裁的情形；其在关联方福建三联投资有限公司任职监事，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林廷香，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中级会计师职称。曾任福建省化工建材总公司会计主管，福建广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副主任，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融汇(福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福建懋富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林廷香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情形；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于2023年12月25日受到中国证监会福建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森阳，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曾任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吴森阳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有关规定。

附件二：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江信建，男，汉族，196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桂林电子工业学院自动控制专业毕业，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江信建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有关规定。